

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

美容與造型系學生畢業門檻審核委員會設置辦法

101.11.13 一〇一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通過

102.01.30 一〇一學年度第一學期第四次群務會議通過

102.03.14. 一〇一學年度第六次教務會議通過

105.10.3 一〇五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通過

105.10.5. 一〇五學年度第二次教務會議通過

107.9.4 一〇七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系務會議通過

107.9.12 一〇七學年度第一次教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依據「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美容與造型系學生畢業門檻作業要點」，輔導學生通過本系畢業門檻之規定，訂定「美容與造型系學生畢業門檻審核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委員會成員為本系課程委員會之教師代表，任期為一學年。

第三條 本委員會於每年每學期各辦理一次學生畢業門檻之檢核工作，並於限期內將檢核結果送教務處備查。

第四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提報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